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
9樓

聯絡人：陳光輝

傳真：02-85902745

電子信箱：khchen@mail.cl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勞檢2字第10201504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201504830-1.rar)

主旨：檢送「W3-02-01D固定式起重機竣工檢查結果及會談紀錄」等作業標準表單修正版本6件，自本(102)年5月1日起適用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本會北區勞動檢查所、中區勞動檢查所、南區勞動檢查所

副本：本會勞工檢查處



裝

訂

線

